

台權會第八屆第二次會議

1/25 台權會執委趙天儀、胡慧玲與台中分會會長林東陽協同鄭邦鎮（靜宜大學中文系主任）、張炎憲（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幹事康保瑜及吳惠芳、陳玉華到台中看守所探望因台獨結社權而涉案的許龍俊、江蓋世、鄒武鑑、林永生，林永生因出庭未謀面，許、江、鄒神情安適愉快。

1/25 台權會執委胡慧玲、分會會長林東陽一行人前往法院聲援因「一〇一七事件」以妨礙公務罪起訴賴貫一出庭，聲援人數不多，但是法院前卻由層層警察、拒馬防堵，其中民進黨台中縣執行長王百輝，及本會會員紀萬生因聲援而被警察抓走並嚴厲毆打。

1/25 針對紀萬生及王百輝被毆打，台中分會已委請律師及省議員張溫鷹交涉。分會並發出譴責聲明警察的粗暴行為。

1/25 因台獨結社涉案的郭倍宏開庭審理，秘書長陳菊等均到場關心。

1/26 彰化二林反選舉金錢暴力遊行，遊行後曾參與二屆國代謝聰敏及其妹，都在其家門口慘遭三名不知名人士毒打重傷住院，造成因反暴力而承受更無法紀的暴力，秘書長陳菊到院慰問致意，本會譴責暴力，並呼籲應盡快破案。

1/28 會長施明德應台灣神學院的邀請演講「從台灣前途，談對神職人員的期待。」會後，施會長呼籲在場牧師「一人一信」安慰黃華及在看守所因結社權而官司纏訟台獨聯盟、台建組織。

1/28 秘書長陳菊到土城探望因台獨結社權涉案，而以刑法一〇〇條內亂罪起訴的張燦鑒、郭倍宏、李應元、王康陸。

1/28 由敝會轉發陳榮芳的自白抗議書。

1/29 寄出信函給會員，主要內容如下：1992年1月5日大會的決議事項，張燦鑒、王康陸開庭的確切時間。

2/1 到 2/9 放年假

2/8 台建組織創辦人陳婉真在台中被捕，秘書長陳菊積極連絡，翌日下台中探監。

2/9 針對陳婉真被捕，台權會發表聲明，政府應保障人民的結社權，而不是壓迫，並立即停止引用刑法一百條，因為刑法一百條已在立法院的委員會中廢止，且引起社會大眾的疑義。

2/10 秘書長陳菊到台中探望因結社而涉案刑法一百條內亂罪的陳婉真。

2/11 發信給會員，通知會員陳婉真被捕乙事，並請會員就近關心政府濫用刑法一百條，阻撓人民結社的期望已嚴重侵害人權，並呼籲會員寫信慰問。

2/14 會長施明德，秘書長陳菊參加行動 100 聯盟的行動會議，其中針對司法救援部份本會負責協助蒐集以往政治犯因刑法一百條或懲治叛亂條例被起訴的書面資料文件。

2/15 張燦鑒因牽涉刑法一百條內亂罪起訴開庭審理，起訴內容牽涉到謝東閔郵包爆炸案主謀，當年王幸男出庭作證，當天大雨滂沱，來自台灣各地聲援的群眾，近一千人左右，皆主張結社是人民應有的權利、廢除刑法一百條。

2/18 陳金水等八位原權會會員，到台中看守所探望涉嫌刑法一百條的陳婉真、許龍俊、江蓋世、林永生、鄒武鑑等人。

2/20 參加環保聯盟主辦的反核運擴大會議，決議如下：224 到政院抗議核四決策草率，313、314 立院陳情，呼籲立委繼續凍結核四預算，426 反核遊行，國大聯會請願判定非核憲法、媒體監督行動。

2/21 本會與釋昭慧法師合辦「愛護生命、保護挫魚」記者會，認為政府應重視動物生命權，並訂定出保護家禽家畜及其他動物免於凌遲受死之苦，並呼籲民眾多用電宰肉類食品。

2/22 台中「一〇一七事件」妨礙公務罪部分宣判：林永生、朱炳焜、劉蘇冠判刑四個月，杜昭榮、林雀薇、賴貫一、廖文章無罪。

2/23 會長施明德，秘書長陳菊參加由民進黨和公投會合辦的 223 大遊行，主要訴求如下：保衛民進黨、保衛政黨政治、公民投票進入聯合國、總統直選、廢止刑法一百條，當日約有一萬五千名群眾以實際的行動響應這五個訴求。

2/24 會長施明德參加由二二八關懷聯合會在國家音樂廳舉辦的二二八紀念音樂會，而在 1947 年發生的慘案，多年來政府一直不肯認錯，從今年研究報告終於出籠、建碑。當天的音樂會也算是台灣人爭取二二八事件之開化，獲官方某種

程度認可的里程碑。

2/25 原權會募款餐會，在大同區公所舉行，會長施明德欣然前往，呼籲原權會應自覺團結，並希望臺灣人不可忘記，漢人對原住民「原罪的虧欠」。

2/26 台權會為「歡迎 GRRIT、陳美津返鄉」特別假台大校友會館舉辦歡迎茶會，會中曾經被救援過的林義雄、施明德、姚嘉文、陳水扁、王幸男、許榮淑、葉菊蘭也都蒞場，對這兩位遠在荷蘭卻默默位台灣人權救贖奉獻，致上最深致的謝意。

2/29 因台獨結社而被以刑法一百條起訴的王康陸開庭審理，會長施明德、秘書長陳菊、李鎮源院士，及多位國代都到場關心。

3/2 被控違法入境的陳榮芳與王康陸一起到內政部設籍，由立委魏耀乾、李勝雄律師及台權會林美挪等相關人士陪同，內政部將准予設籍。

3/4 被控違反國安法的陳榮芳開庭。